

项目编号：20592-2024-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杭州长翼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林兵

审核组员（签字）：郎彤华 金盾

报告日期：2025 年 7 月 30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 1 幢-3 至 26 层 101 内 8 层 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

组员：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林兵	组长	审核员	2023-N1EMS-4059501	18.05.04
A	林兵	组长	审核员	2025-N1OHSMS-4059501	18.05.04
B	金盾	组员	实习审核员	2025-N0OHSMS-1515523	18.05.04
C	郎彤华	组员	审核员	2025-N1EMS-1460159	18.05.04
C	郎彤华	组员	审核员	2025-N1OHSMS-1460159	18.05.04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方博慧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进行第1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准：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Z2.2-2007《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 物理因素》GB



18597-2023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07月30日上午至2025年07月31日上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5年8月1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络筒机、捻线机、绕线机纺织设备的设计、组装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络筒机、捻线机、绕线机纺织设备的设计、组装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楚天路 50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楚天路 50 号

经营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楚天路 50 号

多场所地址：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0）项，涉及部门/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年月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年月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环境因素和危险源的识别、环境安全的运行控制、应急准备与响应。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近一年内未发生过安全事故, 未发生过相关方投诉抱怨情况, 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情况, 人员质量意识等较好, 相关资质手续保持有效, 资源比较充分, 能保证方针和目标方案的实现。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公司各部门职责明确, 管理体系能够全面有效地予以贯彻实施, 各部门人员能理解和实施本部门涉及的相关过程。对识别出的相关管理过程能有效予以控制。

2) 风险提示: 三楼为制纱车间, 噪声较响, 且所处位置的声环境功能区可能有变化, 下次关注制纱车间是否搬迁。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根据实际制定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在相关职能、层次和过程上建立目标考虑了适用的要求, 均可测量, 与方针基本一致, 并以公告、会议形式传达、培训和内部沟通等形式进行了传达。

组织的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如下:

●公司的目标为(随手册发布实施):

环境目标:	考核结果
a) 各类废弃物按规定处置率 100%;	100
b) 噪声排放达标;	达标
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考核结果
a)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为 0;	0
b) 火灾发生率为 0;	0
c) 职业病发生率为 0;	0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环境因素及措施策划

公司制定了《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和《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控制措施管理程序》, 未变化。根据程序文件规定, 生产计划部有关人员对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进行了识别。

查见“环境因素识别评价表”, 识别出涉及生产计划部活动的环境因素主要结合产品实现过程涉及有: 组装和调试等过程原料的消耗、潜在的火灾、电能的消耗、生产设备噪声的排放、废油抹布的废弃、废弃手套产生等, 基本涵盖络筒机、捻线机、绕线机纺织设备的设计、组装过程, 并对识别出的环境因素进行了评价, 评价方法: 采用是非判断法, 评价出重要环境因素是:

a、噪声的排放; b、生活废水的排放; c、资源的消耗; d、潜在火灾事故的发生; e、危废弃物的排放;

填写人为方博慧, 审批为傅吉峰; 询问审核周期内, 没有发生生产、工艺、产品等重大变化, 审核周期内没有新品开发, 常规新品与原有产品基本一致, 环境因素无重大变化情况。

查见“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清单”, 涉及生产计划部的危险源有: 不安全操作造成烫伤、噪声排放造成听力伤害、地面积水滑倒导致伤害、设备维修没有防护造成机械伤害、电线老化起火导致人员伤害、仓库



火灾隐患造成人员伤害、场内车辆交通事故导致人员伤亡、高处坠落导致人体伤害等；并对识别出的危险源进行了评价，评价方法：评价方法：LEC 法，评价出不可接受风险是：1）火灾事故；2）触电伤害；3）机械伤害；4）噪声听力损伤；

填写人为方博慧，审批为傅吉峰；询问审核周期内，没有发生生产、工艺、产品等重大变化，所开发的新品与原有产品基本一致，危险源无重大变化情况。控制基本符合要求。

在制定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目标指标时，办公室负责制定公司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及管理方案，总经理傅吉峰负责批准。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案中明确为实现公司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指标的责任部门；规定实现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指标的时间；具体措施和经费预算；都由总经理批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案的实施，生产计划部每半年对方案实施情况进行检查跟踪，向总经理报告；一般在管理评审之前对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及管理方案由生产计划部对其进行评审，并将完成情况以书面形式呈报管理者代表，以便提交管理评审。具体见 6.2 条款审核记录。

同时，办公室根据所识别的环境因素和危险源，如噪声排放、固废的废弃、潜在火灾等确定相应的控制措施。对触电、火灾、噪声、机械伤害等通过提供耳罩、绝缘手套/绝缘鞋、灭火器等作为应对，以确保所识别出的各类风险进行有效管理。

合规义务及其合规性评价

组织根据管理手册、《文件控制/法律法规及其它要求控制程序》和《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等进行合规义务识别和评价工作。

组织办公室负责对有关环境的法律、法规与其他相关要求获取、识别、确定与更新，并负责对环境的法律、法规与其他相关要求执行情况进行符合性评价，将确定、评价结果传达到管理者代表和有关适用部门。其它职能部门根据与本部门有关的法律、法规与相关要求，通过程序文件、管理制度等对本部门的环境/安全卫生方面活动进行管理。

查组织提供的 2025.4.3《合规性评价报告》，基本能够覆盖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合规性评价结论均符合要求。

运行策划和控制

编制与环境、安全管理体系运行控制有关的文件有《环境运行控制程序》、《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程序》等，查看车间情况，认证范围内的场所主要位于园区一楼与二楼，主要为组装和调试，但三楼与四楼为制纱线车间，为非本认证范围场所，为认证组织的兄弟公司。主要环境因素为噪声，来源于 3 楼的制线车间，为相关方因素。本身活动设备调试产生的噪声为间隙性声源。提供噪声车间内因素检测与外部排放检测报告，基本可控。

生产过程基本无废水，废气因素。其他具体环境/危险源运行情况如下：

■危废处置：有危废仓库，与杭州立佳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合同，编号：HT250415-007, 时间：2025-4-15；产生量较少，最近一次处置为 2025-1-20，主要为含油废渣和废油桶；由杭州立佳公司统一收集。

■办公过程注意节约用电，做到人走灯灭，电脑长时间不用时关机，下班前要关闭电源；

■办公过程使用的电器如：空调、电脑、灯具均符合安全设计要求，使用过程中注意安全，预防触电，工作时间平均每天 8 小时；

■劳保用品按要求由办公室负责发放，作好记录；主要劳保用品为：线手套、口罩、耳塞、创口贴、工服等，记录了发放时间、领用人等

■相关方施加影响：公司能够控制或能够施加影响的相关方有与企业合作的商户、固体废弃物处理等。提供了“致相关方的公开信”，并跟部分需要再厂区内活动的相关方签订安全管理协议，将公司关于采购物资、固体废弃物处理等方面环境控制要求发放到了周边商户，督促影响各相关方按照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对环境施加影响。

■公司办公产生的废硒鼓、废墨盒由供应方公司回收；

■公司为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提供了缴纳保险的证据。

■办公区固废：现在分类集中存放，及时处理，防止意外火灾。

■驾驶员要求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不违章驾车，驾驶证和车辆定期年审，确保行车安全；

■现场查看办公区域配备有符合要求的灭火器等，办公室设备、电器状态良好，无安全隐患。



■摔倒：地面及时清理和清洁；悬挂警示标志；
■中暑：有空调、风扇；有冷饮、凉茶；
■触电：有过流保护器；全公司使用 220V 的电压；悬挂警示标志；应急救援；
■安全用电：不随便拉电线，不随便使用大功率电器；配电房配置的安全附件（鞋、手册、棒，每年更新并附有供方的检测报告）；
■消防：消防栓、灭火器（干粉）；定期检查；及时更换
提供《工作环境、安全检查表》，针对用电、用水、电器设备使用情况、固废处理情况等，抽查 24 年 10 月、2 月、5 月检查记录无异常。

绩效监测

制定了《绩效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监视测量的内容包含：

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绩效监测的内容：人员体检证、人员资质年检；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案实施监测、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运行监测等；

通过内审对管理体系运行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进行监测，结论管理体系总体运行有效。详见审核 9.2 条款；通过管理评审对管理体系的充分性、有效性和适宜性作了肯定的评价。详见审核 9.2 条款记录；通过目标考评，监测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提供了 2024 年目标完成情况，公司及各部门的管理目标均能完成。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编号：XP2208181，检测单位：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日期：2022 年 10 月 20 日，三年期内。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编号：ZJ250324001，检测单位：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日期：2025 年 4 月 8 日

《环境检测-噪声》报告，编号：2024-H-1952,检测单位：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日期：2024 年 11 月 22 日

《职业健康检查报告书》编号：（杭州友宾）职检备第（1143-25-0344）号和第（1143-25-0345）号，检测日期：2025 年 4 月 28 号，检测机构：杭州友宾医疗综合门诊，两份报告合计应检人数 38 人，实检 38 人，结论为未发现职业禁忌和疑似职业病。

特种设备主要为电梯与叉车，见提供的证据附件：使用证明及检验报告。

提供《安全生产检查记录》、《杭州长翼纺织机械消防每月检查表》，针对用电、用水、电器设备使用情况、固废处理情况等，抽查 24 年 10 月、2 月、5 月检查记录无异常。

新入职员工签订《职工岗位安全责任书》、进行三级安全教育，查看记录保存完整。

提供消防器材点检记录，未发现异常

有劳保用品发放记录

应急管理

公司制定了《应急准备和响应管理程序》，基本符合要求。按程序文件规定对公司紧急情况进行了识别，编制了预案，公司编制的应急预案包括：特种设备应急预案、火灾、有毒气体中毒、中暑、触电等。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进行了消防灭火演练，提供了演练记录，演练图片，结论为基本达到目的、要求继续加强安全教育和培训，提高安全意识。记录人为方博慧，并提供了消防安全知识培训；但演练报告未对预案进行评价，现场沟通。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任命了2位内审员（方金甫、方博慧），内审员在2025年6月17-18日组织展开了内部审核，内审有计划、有检查记录，有不符合，有报告，程序和内容基本完整；组织总经理在2025年7月3日组织了管理评审，评审输入主要由各部门口头汇报2025年度工作，经总经理评审后输出改进计划，内容完整，程序基本符合要求。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制定了《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对不合格品的标识、隔离、处置的职责、方法和程序做出了规定，不合格品有特采、返工、拒收或报废四种处置方式。

针对采购出现的不合格，直接退货，或供方及时来厂返修（工）处理。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依据具体的不合格内容进行返工或直接粉碎处理。

对于客户反馈的不合格品，质检部视情况须组织相关人员对检验的不合格品进行评审。并要求相关责任部门按照不合格品评审的处理结果开展相应的返工返修作业。客户退回的不合格品处理完毕后，相关部门应及时将处理情况告之业务，以便其及时与客户沟通，安排后续的补货事宜。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对出现产品不合格现象采取原因分析，制定纠正措施，并验证其措施的实施程度，目前纠正措施实施基本有效；管理方面的不符合经了解基本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预防措施基本未采取。纠正措施管理工具的应用尚需加强。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目前为止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如包装、交期、价格、配件加工等的要求及变更。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无

2) 组织机构：无

3) 管理体系：无

4) 资源配置：无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无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

7) 外部环境：无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

9) 联系方式：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已整改。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管理体系运行的周期中经现场抽查、询问未发现企业转让、出售、借用、冒用证书的情况发生。证书、标志使用情况良好。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杭州长翼纺织机械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林兵、郎彤华、金盾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